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新隧装”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负责五新隧装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的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公司2025年度制定、修订的制度文件，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财务内控和信息披露等制度。根据五新隧装2025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司有效执行了相关规则制度。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不适用，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工作
4. 督导公司规范运作	独立财务顾问通过查阅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制度、三会会议资料等，督导公司规范运作。
5. 现场核查情况	不适用，本次交易持续督导期从2025年12月25日起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2025年12月25日至2025年12月31日，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发表了以下专项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7.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和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会计师出具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检索公司舆情报道、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等，未发现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建立与执行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文件，查阅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等文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未发现公司在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不适用
3. 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公司最新章程、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会议材料、信息披露文件，未发现公司在股东会、董事会运作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不适用
4. 控制权变动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公司股东名册、持股比例、最新公司章程、三会文件、信息披露文件，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不适用，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工作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公司章程及关于关联交易的内部制度，取得了关联交易明细查阅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材料，未发现公司在关联交易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公司章程及关于对外担保的内部制度，未发现公司在对外担保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不适用
8. 购买、出售资产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公司资产购买、出售的内部制度，取得了资产购买、出售明	不适用

	细，查阅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材料，未发现公司在购买、出售资产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9. 对外投资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公司对外投资等相关制度，未发现公司在上述业务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发行人和会计师配合了独立财务顾问关于内部控制等事项的访谈，配合提供了内部控制相关资料。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董监高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是	
2. 实际控制人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是	
3. 实际控制人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是	
4. 实际控制人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是	
5. 实际控制人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6. 交易对方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是	
7. 交易对方关于标的公司业绩及补偿保障措施承诺	是	

四、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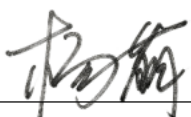
报告事项	说明
1.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无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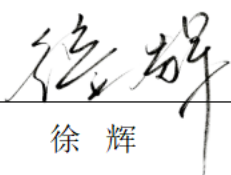
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3.交易所或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

主办人


杨 萌


徐 辉

